关于化妆品绿色包装的倡议书

为深入贯彻落实二十大报告中关于生态文明建设的相关要求，推进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，促进化妆品行业健康、可持续发展，加强行业自律，助力化妆品企业树立正确品牌发展理念，保障消费者合法权益，向市场供给更高质量、更加绿色环保低碳的产品，依据《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商品过度包装治理的通知》以及《限制商品过度包装要求食品和化妆品》（GB 23350-2021）等文件、标准的要求，在国家药监局的指导下，中国香料香精化妆品工业协会与有关化妆品企业深入沟通、凝聚共识，现向广大化妆品企业发出如下倡议：

一、贯彻落实《限制商品过度包装要求食品和化妆品》国标及相关文件要求，在生产、流通、销售等各环节减少无必要包装材料的使用。

二、树立绿色发展理念，选择高强度、低克重、功能化、可降解、可回收等类型的包装材料，提高包装的再利用和回收率，减少包装材料带来的环境污染。

三、认真履行企业社会责任，加强对企业员工的教育，建立适用于本企业的包装材料管理制度，推动包装材料的智能化管理。

四、通过开展化妆品科普宣传和消费者教育，引导消费者自觉践行绿色消费理念，厉行节约，减少浪费，积极选购绿色环保低碳化妆品产品。

中国香料香精化妆品工业协会

二〇二三年五月